

项目编号：SXDZZ-CG-[2026]-015

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石泉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评审方法	19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8
第五章 商务要求	39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石泉县向阳大街东段41号招标代理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2月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Z-CG-[2026]-015

项目名称：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53987.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53987.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3987.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轮椅车	符合国家安全 质量标准	1(批)	详见采购文 件	153987.00	153987.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8)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13)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4)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 (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6)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 (1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1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1月26日至2026年1月2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石泉县向阳大街东段41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2月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开启

时间：2026年2月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领取谈判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泉县民政局

地址：石泉县春潮广场政务大厅西侧民政大楼

联系方式：0915-63132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南环路东海尚府一单元603室

联系方式：138194423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洋

电话：13819442333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6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 石泉县民政局 地址: 石泉县春潮广场政务大厅西侧民政大楼 联系人: 徐昊天 联系方式: 0915-631320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安康市南环路东海尚府一单元603室 联系人: 杨洋 电话: 13819442333
3	项目名称	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4	项目编号	SXDZZ-CG-[2026]-015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预算	本项目预算153987.00元。投标供应商报价超出项目预算, 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 按无效文件处理。
7	招标方式	竞争性谈判
8	采购内容	为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继续适老化改造, 配备护理床、轮椅、夜间感应灯、适老门铃、四脚手杖、淋浴椅等。
9	供货期	30日历天
10	质量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8)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

		<p>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1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4）《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6）《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1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1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合同包1(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件证明；</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p> <p>（3）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p> <p>（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6）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p> <p>（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p> <p>（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13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不组织，自行踏勘。

14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谈判截止时间	2026年2月2日14: 30时整
16	谈判有效期	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7	谈判保证金	无
18	签字盖章	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19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件（U 盘）1份（电子文件与纸质正本响应文件的内容应保持一致，每个U盘中电子版格式为PDF和WORD版本各一份）；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	一律采用A4纸胶装成册（禁止使用活页），投标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装袋密封，U盘密封于正本内。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	投标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封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签字并加盖个人印章； 标袋密封后不应有缝隙，缝隙处均用白纸条封贴，并加盖骑缝章。
22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23	本项目所属行业及企业规模划分标准	1、本项目属性：货物类 2、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行业
24	开标现场需提供的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24小时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
2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3名
27	中标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评标工作完成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示中标结果； 公示期限：1日
28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书面形式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3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31	相同品牌说明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供应商若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出现累计三次 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费不足三千元按三千元收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公布方式：代理服务费金额将在中标公告中明确，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供应商谈判须知

一. 名词解释

采 购 人：石泉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供货能力的投标供应商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的统称

成交单位：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谈判单位

二. 投标供应商

1、合格投标供应商的范围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谈判委托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4、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 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谈判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供应商，均应在谈判截止期2日前按谈判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截止期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领取谈判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谈判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3. 谈判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谈判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为方便投标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均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领取谈判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4. 谈判文件的领取

投标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谈判文件，投标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谈判文件视为无效文件；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5. 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开标、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6. 解释权归属

本次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 谈判要求

1. 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谈判、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 投标供应商须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3.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4. 谈判报价

- (1) 谈判报价是指整体改造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设备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 (2)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 (4) 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投标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5) 凡因投标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6)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某个投标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投标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5. 谈判保证金： /

6.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

(3)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本次谈判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共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版壹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

(4) 投标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和签字；

(5) 投标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6) 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7) 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8. 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五. 谈判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 谈判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投标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签字并加盖个人印章。

(2) 如果投标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封装及加写标记, 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 出现此类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并退回投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 投标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 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 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 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4) 无论投标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 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投标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 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 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在这种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 如果投标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 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 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 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 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 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 投标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谈判、澄清、成交

1. 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谈判；谈判大会由采购人代表、谈判小组成员、投标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参会各方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工作人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投标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 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谈判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谈判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D、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E、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成员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H、分项报价表中的设备技术参数、规格型号与技术偏差表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谈判活动将被拒绝。

(4) 谈判结束，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核

(1) 初审内容为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各投标供应商文件中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 投标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资格、符合性，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投标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超过招标预算；

B、投标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领取谈判文件，或投标供应商名称与领取谈判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必备资质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D、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E、投标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F、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G、谈判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H、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I、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J、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K、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

3. 谈判澄清

(1) 谈判小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投标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 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作为谈判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谈判参考。谈判澄清时投标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谈判报价、交货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 投标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谈判价格及实质内容。

4. 谈判方法

(1) 谈判原则：按照财政部令《第74号》文件精神，谈判方式应采取“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经采购人确认，以投标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作为成交价格。

(2) 谈判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谈判开始前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谈判的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5. 谈判内容

(1) 谈判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

(2) 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 A、投标供应商最终报价；
- B、响应货物的质量、服务期及商务要求；
- C、投标供应商实施方案；
- D、投标供应商售后服务的承诺；
- E、投标供应商商务响应；
- F、投标供应商的业绩、信誉。

(3) 竞争性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服务等仍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6. 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单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发布公告的同时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 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20）个日历天内，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施工合同，谈判文件及成交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八.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中标单位支付。

2、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费不足三千元按三千元收取。

九. 其它事项

1. 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多轮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2. 成交单位确定后，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招投标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一. 谈判评审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人作为成交候选人。

二. 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详评、推荐成交排序三个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作无效响应处理者，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单位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按照以下内容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一项不合格其谈判即为无效响应。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是否满足本次谈判的特殊要求；谈判商务响应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4) 谈判报价是否超过项目招标预算。

在上一步评审中被作无效响应处理者，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2、谈判

谈判小组在响应文件初审合格的基础上对各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招标内容、商务、规格参数、质量保证等内容进行一对一的谈判。各投标供应商就谈判中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货物授权范围内。谈判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3、澄清有关问题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 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谈判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谈判人具有约束力。如果谈判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拒绝。

4) 谈判小组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响应文件作无效谈判处理。

5) 谈判文件其他章节中对无效谈判的规定。

2、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谈判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拒绝。

3、谈判小组发现谈判响应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谈判响应单位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谈判响应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谈判响应单以低于成本报价谈判，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4、详评：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5、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

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2%-3%的扣除，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有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则投标文件无效。

备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则投标文件无效。

4、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9、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10、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不低于 10%的预留比例在“832 平台”填报预留份额。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 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

1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规定“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四、推荐并确定成交候选单位

1、谈判结果报告由谈判小组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招标代理公司。

五、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4 事实依据；

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5.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5.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5.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5.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5.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5.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6.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7、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7.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 · 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7.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7.3 联系部门：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4 联系电话：13819442333

7.5 通讯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南环路东海尚府一单元603室

评审要素一览表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进行评审（评审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谈判文件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择优选择，从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1、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要求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的审查。

2、评审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谈判文件为无效谈判文件，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3、评审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成员与参加谈判的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由投标供应商现场进行多轮报价；并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由谈判小组成员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具体评分内容如下：

一、初步评审内容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1、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证明；	合格/不合格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合格/不合格
3	履约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合格/不合格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4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合格/不合格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格/不合格
6	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格/不合格

7	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合格/不合格
8	信用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格/不合格
9	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合格/不合格
10	非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合格/不合格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合格/不合格

2、投标供应商符合性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结果
1	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2	谈判文件内容	关键内容是否存在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合格/不合格
3	谈判有效期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4	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是否超过招标预算	合格/不合格
5	质量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符合行业标准	合格/不合格
6	供货期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7	商务要求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8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注：各投标单位必须满足谈判文件中的产品参数，否则视为未响应谈判文件。评标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特殊情况的处理及评审规则：

- (1) 不具备谈判文件和谈判公告中规定的相关资质以及证明材料等。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 (2) 除价格外其余为符合性评审，有一项指标不符均为无效文件。
- (3) 评审过程中，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判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超过三分之二的评委认定为合格即为合格，但保留不同意见的专家评审认定并存档。

3、确定中标候选人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成交候选人确定方法	谈判小组采用合理低价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服务及技术规格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采购项目概况：为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继续适老化改造,配备护理床、轮椅、夜间感应灯、适老门铃、四脚手杖、淋浴椅等。
- 2、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下表清单。

序号	改造服务内容	功能/参数/工艺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铺设防滑地垫（拼接）	1. 功能与目的：防止老人洗澡时滑倒； 2. 尺寸及材质：长宽 $\geq 300*300$ mm, 厚度 ≥ 3 mm, 网眼孔径15mm, PVC材质； 3. 正面小圆点按摩，背面带真空吸盘可轻松吸附于光滑地面，防止地垫偏移； 4. 吸附力强，透水快。	m ²	44	
2	加装床边护栏	1. 对老人现有床位进行防护改造，加装床边防护栏； 2. 防护栏为不锈钢立柱，板净高 ≥ 350 mm, 五档可调节；手柄需单按键快速定位，操作简便，具有防夹手功能。	个	13	
3	安装一字型扶手 30cm	1. 尺寸： $\geq \phi 35\text{mm} * 300\text{mm}$ ； 2. 外管材质：ABS材质，直径35mm； 3. 内管材质：内管材质为不锈钢，直径 ≥ 25 mm； 4. 扶手表面环保、抗老化、耐腐蚀耐火材料，添加抗菌材料能对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杆菌等细菌有效防护； 5. 扶手表面采用防滑浮点设计，厚度 ≥ 0.7 毫米。	个	3	
4	安装一字型扶手 40cm	1. 尺寸： $\geq \phi 35\text{mm} * 400\text{mm}$ ； 2. 外管材质：ABS材质，直径 ≥ 35 mm； 3. 内管材质：内管材质为不锈钢，直径 ≥ 25 mm； 4. 扶手表面环保、抗老化、耐腐蚀耐火，添加抗菌材料能对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杆菌等细菌有效阻隔； 5. 扶手表面采用防滑浮点设计，厚度 ≥ 0.7 毫米。	个	11	

5	安装一字型扶手 70cm	1. 尺寸: $\geq \Phi 35\text{mm} \times 600\text{mm}$ 2. 外管材质: ABS材质, 直径 $\geq 35\text{mm}$; 3. 内管材质: 内管材质为不锈钢, 直径 $\geq 25\text{mm}$ 4. 扶手表面环保、抗老化、耐腐蚀耐火, 添加抗菌材料能对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杆菌等细菌有效阻隔; 5. 扶手表面采用防滑浮点设计, 厚度 $\geq 0.7\text{毫米}$ 。	个	1	
6	安装L型扶手	1. 颜色: 纯白色; 2. 外管材质: ABS材质, 直径 $\geq 35\text{mm}$; 3. 内管材质: 内管材质为不锈钢, 直径 $\geq 25\text{mm}$ 。	个	7	
7	安装U型落地扶手	1. 材质: 不锈钢龙骨、不锈钢304底座; 2. 内衬龙骨: 不锈钢 $\geq \Phi 25\text{mm}$ 管, 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 采用 $\geq \Phi 35 \times 3.5\text{mm}$ 纯白色ABS原装环保料, 外表面有防滑颗粒, 面管两端人工倒角, 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为中心 $\geq 600 \times 700\text{mm}$ 。	个	3	
8	安装135° 扶手	1. 外管材质: ABS材质, 直径 $\geq 35\text{mm}$; 2. 内管材质: 内管材质为不锈钢, 直径 $\geq 25\text{mm}$; 3. 扶手表面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材料, 添加抗菌材料能对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杆菌等细菌有效阻隔; 扶手表面采用防滑浮点设计, 厚度 $\geq 0.7\text{毫米}$ 。	个	2	
9	加装夜间感应夜灯	1. 感应距离: 3-5米; 2. 产品色温: 白光:6500K 暖光:3000K; 3. 内置光源LED, 额定功率: $\geq 0.7\text{W}$; 4. 输入电压: 5V-1A; 5. 供电方式: 聚合物电池 $\geq (400\text{mAh})$ 6. 充电指示: 红绿双色指示(充电状态红灯亮/充满变为绿色)	个	39	
10	配置带轮助行器	1. 产品材质: 铝合金材质; 2. 带轮助行器, 根据身高进行高低调节; 3. 净重 $\geq 14\text{KG}$ 。	个	10	

11	配置轮椅	<p>1. 产品符合GB/T 13800-2009《手动轮椅车》国家标准；</p> <p>2. 车架为钢管材料，波浪式手推圈手驱动后轮，可折叠，双支撑架，管直径$\geq 25\text{mm}$、壁厚$\geq 1.2\text{mm}$，安全结构好，表面喷涂处理；</p> <p>3. 靠背向后倾斜6至8度，座位宽度$\geq 450\text{mm}$，软靠背、软座垫，缝边牢固整齐，座垫靠背为防水牛津布，内置海绵，中间有大于600d的帆布夹层，无褶皱、跳线和破损等缺陷；</p> <p>3. 固定扶手，活动脚踏板，高度可调，配有小腿带；</p> <p>4. 前轮为直径$\geq 200\text{mm}$(8英寸)英寸高品质PU实心轮胎；后轮为直径$\geq 610\text{mm}$ (24英寸)英寸充气轮胎，轮辐钢质，采用13#的36根辐条；后轮外胎和内胎与轮辋相配合，将轮胎充气到推荐压力的110%，经过5min后，外胎仍完整地包含在轮辋上；前后轮结构牢固可靠，适合不同路面的使用要求；后轮轴带大轴套；前小轮轴带减震橡胶，前叉采用双轴承结构；</p> <p>5. 驻车装置制动后低于座面，刹车为带钢制的驻立刹车，安全可靠，轮椅车配备安全带，最大承重$\geq 100\text{KG}$。</p>	辆	28	
12	配置轮椅（带坐便）	<p>1. 采用直径$\geq 22\text{mm}$优质钢制材质，厚度$\geq 1.0\text{mm}$钢材，表面喷涂抗老化，防锈能力强，固定扶手及固定搁脚，固定式刹车，脚踏板高度可调；</p> <p>2. 可折叠式车架，方便携带出行，且能节省占用空间位置；</p> <p>3. 加厚软座垫为灰色防水帆布，具有防水，容易清洁功能；</p> <p>4. 座宽：$\geq 44.5\text{cm}$，背高：$\geq 42\text{cm}$，座深：$\geq 50\text{cm}$，载重$\geq 100\text{KG}$；</p> <p>5. 后把手连刹车，6寸减震万向轮，22寸实心后轮，轮椅配备加宽厚安全带。</p>	辆	3	
13	安装适老门铃	<p>1. 音量可调节，灯光可提醒，信号穿透力强，距离远，可区分位置；</p> <p>2. 闪光音乐门铃由发射器($\geq 12*12\text{CM}$)和接收器($\geq 12*12\text{CM}$)组成，环保ABS材质；</p> <p>3. 主机供电：DC5V电源充电；感应距离1-5米；</p> <p>4. 接收距离：$\geq 200\text{米}$ (空旷地带)；</p> <p>5. 铃声36首和弦音乐，音量110Db, 8级音量大小可调节；</p> <p>6. 消耗功率0.25m (W)，固定方式强力双面胶贴；</p> <p>7. 五种模式：报警录音门铃夜灯迎宾等不同的模式，360° 自有旋转，适应多种复杂环境，USB充电更方便。</p>	个	7	

14	配置四脚手杖	1. 高度调节范围71-94cm, 分10档, 每档高度2.5cm; 2. 材质: 铝合金, 厚度: ≥1.2mm; 3. 把手: 防滑泡沫套, 底座: 铁管烤漆, 脚垫: 橡胶材质。	根	37	
15	配置淋浴椅	1. 铝合金主架, 海绵扶手, PE吹塑航空靠背和座板, 防滑硅胶脚垫; 2. 阳极氧化表面工艺技术; 使用多点螺丝固定, 高度五档可调, 承重≥200KG; 3. 高度: 72-82CM可调, 靠背: 长*宽≥42*17CM; 4. 扶手间距≥50CM, 坐宽≥33CM, 坐高42-52CM, 椅腿上间距≥40CM、下间距≥48CM。 。	把	12	
16	配置移动马桶	1. 采用环保食品级PP材料, 选用缓降阻尼器, 经久耐用, 具有防震作用并减缓开合速度, 有效降低噪音, 延缓产品的使用寿命; 2. 配备两种类型内桶, 空心内桶可于蹲厕使用, 实心内桶可于室内使用。双盖设计, 防止异味泄露, 密封性能更好, 室内使用更加舒心; 3. 马桶两侧设有置物盒, 可放置纸巾、手机、垃圾袋等小物品; 4. 承重≥800斤, 结实稳固, 老人孕妇病人放心使用; 5. 尺寸: 马桶打开马桶盖高≥80CM, 扶手到桶底高度≥47CM, 桶身高≥40CM, 扶手间距≥43CM, 桶底长宽≥59CM; 空心内桶: ≥长27*宽34*高36CM; 实心内桶: ≥长27*宽34*高20CM。	个	8	
17	配置手动两功能护理床	1. 背部起(手动双摇), 五档铝合金木纹折叠护栏, 防磕碰PU软包床头, 静音万向轮, 八公分棕丝海绵床垫; 2. 产品材质: 床头床尾侧板木质结构为E1级高密度板, 床体采用优质冷轧碳素钢管≥80×40×1.0mm, 床面板采用优质冷轧碳素钢管≥40×20×1.0mm焊接成型. 提高床板强度, 受力均衡, 抗压力强, 兼防滑功能; 下面焊接钢管加强, 坚实耐用。背部床面采用双支撑结构, 双支撑为冷钢板冲压成形, 加强背板的承重力, 摆杆承受压力小, 摆动时操作省力; 3. ABS强化塑胶摇把手, 隐藏式设计, 摆杆不锈钢设计, 采用到位极限保护装置, 外套ABS塑料防尘套, 外形美观、耐磨、使用寿命长; 4. 产品外径尺寸: 长度≥2000mm 宽度≥1000mm 床面高度≥500mm。	张	1	

18	配置防褥疮坐垫	1. 适用于移动不便者，老年人，长期卧床人士使用； 2. 规格：≥480*480MM；PVC膜材质，经加工再与充气嘴、布套、导气管、塑料接头、充气球组成。	个	1	
19	室内老化裸露用电线路改造	施工工艺：拆除原有旧线路，更换国标纯铜新线路，安转配套开关灯具。	米	16	
20	配置坐便椅	1. 车架采用加厚优质不锈钢管焊接而成，不易生锈配有多防滑脚垫，座面处为加厚仿皮海绵坐垫，ABS防滑扶手； 2. 整体高度：86-96cm，宽度：≥58cm，长度：≥64cm； 3. 座板到地面：43-53cm，扶手到地面：86-96cm； 4. 车架材质/管径*厚度/≥Φ25*1.0mm； 5. 靠背角度完全按人体腰部生理弯曲度来设计，为人体提供最佳支撑； 6. 坐便椅主架采用加粗钢管，安全； 7. 四脚都有加大耐磨防滑胶脚，着地性能好，稳定性佳； 8. 可折叠方便携带出行。	把	88	
21	配置电子血压计	1. 显示方式：数字式液晶显示； 2. 测量方式：示波测定法； 3. 中文语音，绿色背光； 4. 测量范围：压力：0mmHg～280mmHg (0kPa～37.5kPa)； 5. 脉搏数：不窄于40次/分～180次/分； 6. 测量精度：压力：±3mmHg (±0.4kPa) 以内； 7. 脉搏数：精度为±5%； 8. 臂带尺寸适合手臂大小：22cm-32cm之间	台	31	

22	配置耳背式助听器	1. 用于中度弱听人士，帮助听力障碍的老人补偿听力；重量： $\geq 5\text{g}$ （不含电池）；高度： $\geq 3.5\text{cm}$ ；厚度： $\geq 0.9\text{cm}$ ； 2. 三档音量可调节； 3. 采用无阻尼耳钩 $\leq 120\text{db}$ ； 4. 四通道数字信号处理，自动检测噪音或语音； 5. 反馈抑制系统有效防止啸叫； 6. 纳米涂层技术防水防尘； 7. 采用高品质芯片，无需复杂调整音量设置； 8. 三种场景设置方便中重度听力障碍人士有效提升生活质量 9. 肤色设计隐于耳后不易察觉。	个	5	
23	加装单联双控电灯开关	1. 类型：无线开关，主开关+随意贴开关； 2. 工作电压：220v/50Hz； 3. 工作温度：-20—45℃； 4. 工作湿度：5-95%RH 无冷凝； 5. 通讯方式：采用433MHz射频通讯技术； 6. 通讯距离：空旷距离50米，无需改线，原位替换，无需网络，射频协议，灵活配对，单控变多控，穿墙可控，反应灵敏，解决老人开关灯不方便问题。	套	5	
24	配置辅食餐具	1. 助食筷子：食用级PP塑料，无毒级硅胶； 2. 助食勺：430食品级不锈钢、硅胶、TPE、ABS； 3. 助食叉：430食品级不锈钢、硅胶、TPE、ABS； 4. 防洒碗：食用级PP塑料，无毒级硅胶；	套	5	

25	配置盲人烧水壶	<p>1. 功率: $\geq 1500W$ 容量: $\geq 2.0L$;</p> <p>2. 防干烧自动断电保护;</p> <p>3. 采用双金温控器, 纯铜电源线, 食品级304不锈钢, 内胆采用无缝工艺不藏污垢, 产品外壳具有防烫功能 更安全;</p> <p>4. 水壶全程可语音、闪光、通电提示 (水壶已通电 开始烧水, 水烧开后播报: 水已烧开);</p> <p>5. 产品独立开关上面有开和关凸点标识 一键开启烧水模式 简单易操纵 烧开自动断电, 方便视障、听障人士快速上手使用;</p> <p>6. 水壶采用国内知名品牌温控器和发热盘 加长纯铜电源线 延长使用寿命;</p> <p>7. 性能等级:B级: 热效率值$\geq 85\%$; 寿命(循环): ≥ 5000次; 产品符合GB/T 22089-2008《电热水壶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p> <p>8. 电压220V 额定频率50-60HZ ;</p> <p>9. 产品材质内胆由食品级不锈钢一体成型, 由304食品级不锈钢盖子和食品级接触用壶身。</p>	个	4	
26	配置带轮洗澡椅	<p>1. 采用加厚铝合金钢管, 高密度海绵坐垫, 前抽式坐便桶, 加宽防滑带刹车万向轮, 防侧翻铝合金踏板;</p> <p>2. 厕所和室内均可使用, 一物多用, 可当坐便椅/洗澡椅/轮式代步椅。承重$\geq 113KG$, 踏板可承受≥ 150斤</p> <p>3. 总高: 91-96CM</p> <p>4. 扶手间距: $\geq 46CM$</p> <p>5. 坐高: 36-42CM</p> <p>6. 扶手高度: 73-78CM</p> <p>7. 坐垫尺寸: 长*宽$\geq 43.5*42CM$</p> <p>8. 便桶: 长*宽*高$\geq 33*23.5*16CM$</p>	个	2	
27	蹲便改坐便	<p>1. 改造目的: 减轻蹲姿造成的腿部压力, 减轻老年人如厕下蹲、站立困难, 方便乘轮椅老年人使用;</p> <p>2. 参数: 使用连体马桶坐便器, 用水量$\leq 6L$, PP缓降阻尼盖板, 素面洁净平滑, 排污管道内壁施釉且孔径$\geq 50mm$, 防止堵塞;</p> <p>3. 施工工艺: 拆除原有蹲便器, 加长排污管 (PVC $\Phi 110mm$), 水泥砂浆填平蹲坑, 安装坐便器。</p>	项	3	

28	配置防褥疮床垫	1. 防止长期卧床老人出现褥疮。可有效体压分散; 2. 尺寸: $\geq 2000*900\text{mm}$; 3. 材质: PVC; 4. 条形波动, 1、2、3档为波动档, 带有微型喷气孔; 5. 间隔管7分钟交替充气; 6. 低噪音设计, 不大于20分贝; 7. 气条可单独拆卸, 方便更换; 8. 微电脑控制气囊换气。	张	3	
29	配置盲杖	尺寸: $\geq 120\text{cm}$ 材质: 铝合金	个	4	
30	配置盲文语音智能感应遥控电炒锅	1. 额定电压220V, 额定频率50Hz-60Hz, 额定功率 $\geq 2200\text{W}$, 产品组成: 主机和汤锅; 2. 采用机械按键, 正面向下倾斜, 使用更回便利; 与发热面板分离, 使用更加安全, 具有盲文标识且全程语音提示: 全部功能按键都有相应的语音播报, 通电、功能开始、功能结束状态下都有相应的语音警示 3. 主机具有定时功能和预约功能, 面板4个定位柱, 保证使用者放置锅体时能较准确地将锅体放置于中心位置, 防止锅体倾覆, 不导电、不导热、不会烫手; 4. 主机拥有11个机械按键, 分别有: 开关、十、一、文火烧烤、爆炒、炒菜煎炒、童锁、烧水泡茶、煲汤、火锅蒸煮、定时预约; 5. 功能有: 文火烧烤、爆炒、炒菜煎炒、童锁、烧水泡茶、煲汤、火锅蒸煮七大功能, 都采用一键直达方式, 使用更方便。 6. 带数码显示屏, 在各个功能状态下会显示对应的信息, 在故障状态下会显示对应的代码, 方便使用。	个	15	
31	配置带放大镜指甲刀	材质: 碳钢, 锌合金, ABS, AS	个	23	

32	配置血糖仪	1. 记忆组数:14天、30天血糖平均值120组血糖结果(含时间和日期), 可显示7天; 2. 退片设计: 测试后可退片, 减少感染风险 ; 3. 操作温度: 10~40℃ , 环境温度:10℃~40℃ (50°F~104F) 环境湿度:30%RH~80%RH(无凝结)保存条件环境湿度:85%RH以下(无凝结), 环境温度:-25℃~70℃ (-13°F~158F), 操作溼度: <85%; 4. 系统量测范围:20~600 mg/dl (1.1 mmol/1~33. 3 mmol/1); 5. 电源供应: AAA电池2颗, 电池寿命 :测量约1000次。	套	2	
33	配置盲文语音智能感应遥控电饭煲	1. 产品符合GB4706, 1-2005;GB4706. 29-2008国家标准; 2. 额定功率: ≥900W, 电压220V 额定频率: 50~60HZ 容量≥5L; 3. 功能按钮均带盲点、文字及七彩闪烁指示灯, 外观精美大方; 宽电压工作模式160V~250V范围内都能使用, 可满足电压不稳定区域用户使用; 4. 电饭煲在工作中据有红外线感应功能, 当人体靠近电饭煲40CM~60CM时会播报当前工作状态, 水烧干后自动转入保温(保温时长12分钟, 温度60~80度之间), 具有防烧干功能; 5. 具有全程语音提示功能 煮饭 快煮 煲汤 煮粥 蒸煮 蛋糕 保温功能由独立按键控制; 6. 具时间预约功能每增加减少30分钟, 增加时间由单独按键控制 减少时间由单独按键控制; 7. 任何模式下按下取消键, 进入安全待机模式; 8. 可预约 1~24小时用户按预约键可以实时播报, 全程语音提示, 烹饪开始及烹饪结束语音播报, 保温模式下任何按键播报之前的”烹饪功能及烹饪结束“语音”。	个	4	
34	加装楼梯扶手 (现场定制)	1. 尺寸: 现场根据实际需求定制安装; 2. 外管材质: ABS材质, 直径≥35mm; 3. 内管材质: 不锈钢内管, 直径≥25mm; 4. 扶手表面使用环保标准、抗老化、耐腐蚀耐火材料, 添加抗菌材料能对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杆菌等细菌有效; 扶手表面采用防滑浮点设计, 厚度≥0.7毫米。	米	7.7	

35	配置适老椅	材质：产品由橡胶木实木制作而成，整体牢固结实，桌面光滑，优质环保水性油漆。	把	5	
36	安装太阳能庭院灯	1. 为老人院子提供照明，天亮自动关/天黑自动亮； 2. 材质：压铸铝材； 3. 控制功能：光控/遥控/定时； 4. 照射面积：约200方； 5. 电池容量：36000 (mwh) 。	套	72	
37	盲文收音机	1. 所有功能按键都具语音提示功能，所有功能按键均有凸点盲文和中文标识； 2. 具有听书机功能，可直接播放TF卡中预存的MP3或WMA音乐及有声书文件；具有FM/AM双波段收音机功能；具有自动搜台和手动旋钮选台功能；具有暂停播放功能；具有音频循环播放功能，在音频模式下，具有至少文件夹、单曲、全部循环三种模式；具有拉杆收音天线； 3. 具有显示屏，显示屏可显示时间和操作信息；具有手电筒功能；具有童锁功能；具有电子时钟、定时关机、录音功能；具有闹钟功能，闹钟时具有响铃和震动提示；具有语音报时功能；具有SOS功能； 4. 按键语音播报音量大小可调节；具有低电量语音提示报警功能，当电量低时，会发出语音提醒，且电池图标会闪烁；具有外置扬声器播放功能；具备立体声耳机口输出；可连接电脑可做读卡器使用；可通过蓝牙连接做音箱使用； 5. 电源规格：内置锂电池，充电电压：5V，可通过电脑USB或电源进行充电。	台	1	
38	配置腋拐	1. 材质：加厚不锈钢； 2. 适合身高：151cm-175cm； 3. 调节方式：握把5挡调节，杖身9挡调节。	副	2	

39	配置换鞋凳	1. 尺寸: $\geq 600*400*600\text{mm}$; 2. 框架: 采用优质橡胶木实木框架+中纤板贴皮, 橡胶木木质细腻、具有较良好的强度性能, 良好的抗震力; 3. 海绵: 采用阻燃、高密度、高弹海绵, 可有效防止褥疮。 4. 面料: 采用具有耐磨防水、抗菌防霉、防火阻燃、耐医疗消毒剂特性的PU皮; 5. 油漆: 品牌油漆, 成品纹理清晰、表层饱满、光泽润亮。	个	2	
40	安装马桶扶手架	1. 采用高强度碳素钢管。免打孔, 升级夹具, 6档高度可调, 可调节高度和宽度, 可选蓝色和灰色; 2. 宽度: 50.5-55.5CM, 高度: 68-80.5CM; 3. 平行管位置可调节高度: 35-47.5CM, 马桶夹具360° 可旋转, 防止马桶侧翻。	个	2	

注: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要求的技术参数进行投标,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限及地点:

- 1、合同履行期: 30日历天
- 2、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
- 3、交货地点: 石泉县民政局指定地点。
- 4、质保期: 货物的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至少1年, 具体以技术参数中为准。
- 5、售后服务期: 一年

二、付款方式:

以双方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三、包装、运输要求:

- 1、包装: 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责任或 费用。
- 2、运输: 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 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 费等费用。
- 3、安装: 成交人负责所有货物的安装工作, 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

四、验收: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 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 所有货物安装完毕, 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 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 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天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天内验收仍不合格, 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供应商。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生产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3) 竞争性谈判文件。

- (4)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
- (5) 合同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五、质量保证

- 1、不低于法律规定或行业规定；（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 2、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 3、所有货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货物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货物，质量优良、渠道正当。
-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六、合同实施:

- 1、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安排人员与使用单位进行安排、部署。
-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和赔偿。

七、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货物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供应方）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采购乙方适老化改造相关设施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一、采购设施内容、规格及价款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附件《适老化改造设施采购清单》（以下简称“采购清单”）所列的产品名称、技术参数及要求、数量、单价等约定，向甲方供应合格产品。采购清单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此价格为固定总价，包含产品的生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税费、售后服务及产品质保期内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采购清单中所列产品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为最低标准，乙方所供产品不得低于该标准，且应符合国家现行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安全标准及适老化设计规范。

二、交付与安装

交付期限：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产品的生产、运输、

装卸、安装及调试工作，并达到正常使用条件。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地址：_____）。

交付及安装要求：

（1）乙方交付产品时，应随货提供产品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如需）、产品说明书、保修卡等相关资料，所有产品包装应符合运输及储存要求，避免运输过程中损坏。

（2）如运输或安装过程中出现产品损坏、缺失、型号不符等情况，乙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无偿更换、补齐或整改，且不得因此延误交付期限。

（3）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施工规范及产品安装说明进行安装调试，确保安装牢固、规范、安全，调试后产品功能正常，满足老年人使用需求。安装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避免损坏甲方或第三方财产、造成人员伤害，如发生此类情况，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三、验收

验收标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采购清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国家现行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安全标准及适老化设计规范进行验收。

验收流程：

（1）乙方完成产品安装调试后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资料。

（2）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时双方共同清点产品数量、检查产品外观质量、测试产品功能性能。

（3）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验收合格确认书》；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根据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在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直至验收合格。若乙方逾期未整改或经两次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成交供应商验收需提供资料范本如下：

编号：

石泉县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前后比对方案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老年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改造地址			
身份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边缘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优抚对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改造项目	改造前照片	改造后照片	文字说明

石泉县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验收表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老年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改造地址				
施工单位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施工现场负责人		联系电话		
改造内容				
调整改造内容	项目	预算	原因	签字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人员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家属要求	
原改造预算		改造后结算		
家庭代表 验收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签字	
验收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四、付款方式

预付款：本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作为预付款。

尾款：所有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确认书》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发票要求：乙方应在每次收到甲方支付的款项后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质保期：乙方所供产品的质保期为_____年，自双方签署《验收合格确认书》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内责任：质保期内，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_小时内响应，_____个工作日内派员到场维修或更换。维修、更换后的产品质保期自维修、更换完成之日起重新计算。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使用人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质保期外服务：质保期届满后，乙方仍应提供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及配件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应给予合理的价格优惠。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权利：

（1）有权对乙方产品的生产、运输、安装调试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要求乙方提供生产进度、运输轨迹等相关信息。

（2）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对产品进行验收，对不符合要求的产品要求乙方整改、更换或退货。

（3）如乙方逾期交付、产品质量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等违约情形，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义务：

（1）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如因资金拨付流程等客观原因需延误付款的，应提前告知乙方并协商顺延付款时间。

（2）向乙方提供交付及安装所需的必要条件（如卸货场地、水电接入点等），协调相关方配合乙方开展工作。

(3) 妥善保管已交付的产品，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产品损坏的，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权利：

(1) 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如甲方逾期付款，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2) 如因甲方原因（如未及时提供必要条件、变更需求等）导致交付或安装延误的，有权要求甲方承担相应损失。

义务：

(1) 严格按照采购清单约定的产品名称、技术参数、数量等供应产品，不得擅自变更产品规格、型号或减少数量。

(2) 确保所供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安全标准及环保要求，提供的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资料真实有效。

(3) 保守在合作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及相关服务对象的个人信息、财政资金使用等保密信息，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及时响应甲方的维修、咨询等需求。

七、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逾期未支付金额的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_日的，乙方有权暂停后续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逾期超过_____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已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费用及相应违约金。

乙方逾期交付或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_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合同总价款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乙方所供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包括技术参数、数量、质量等）的，乙方应无偿更换、补齐或整改，并按照该批不合格产品价款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或使用人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经两次更换、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合同总价款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擅自转包、分包本合同项下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合同总价款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元；如给对方造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适老化改造设施采购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正/副本】

石泉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响应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或法定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二、谈判报价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七、技术响应方案

八、供应商业绩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谈判响应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谈判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

一、我方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版_____份。

二、我方的谈判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谈判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_____日历天。

三、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完全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样品、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六、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和标准向贵方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5.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全部资格和其他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同时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七、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八、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单 位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二、谈判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报价 (大写) :		(小写: ¥)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保留小数点后 (两位)。				

说明:

1. 谈判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2. “谈判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3.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 以本表为准;
4. 报价含货物价款、运杂费、采购标的物的所有税金及其他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品名	品牌	制造商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1								
2								
3								
...								
N								
投标总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注:

- 1、各供应商报价金额不得高于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本表中的“总报价”与“谈判响应函”中的响应总价一致；
- 3、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
- 4、投标报价为所投的设备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应包括货物的设计、制造、运输、保险、安全防范措施、验收、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金。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自2025年1月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给定格式的按格式填写，未给定格式的，供应商自拟格式，响应文件因内容缺失导致的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采购人名称)

现委派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活动, 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附: 全权代表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本授权有效期: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注: 法定代表人参与谈判的不必提交本页。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5: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工作, 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谈判报响应文件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谈判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采购人或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 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谈判资格的处罚期内; 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本公司没有在谈判活动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谈判, 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 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 经查实, 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我单位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声 明 人：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 _____

序号	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 技术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1					
...					
...					

备注:

- 填写此表时“偏离情况”注明“正偏离”或“未偏离”，并在“偏离说明”项做出说明；
- 如提供的货物参数有负偏离，视为无效响应谈判文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备注：

- 1、本表须对第五章“商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
 -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技术响应方案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自行编制技术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八、供应商业绩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

1. 供应商需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至今参与类似项目的业绩，本表后附业绩证明资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2.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供应商，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 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 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附件8：（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 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9：（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